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时科技	股票代码	002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金时、*ST 金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浩成	龙成英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 289 号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 289 号	
电话	028-68618226	028-68618226	
电子信箱	jszq@jinshigp.com	16217971398@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998,595.92	242,562,020.03	-6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74,592.70	-21,373,133.14	7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177,577.62	-20,963,345.05	-8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852,142.05	-232,128,548.96	7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1.10%	0.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37,955,872.48	2,016,458,209.73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0,595,501.44	1,531,798,974.18	-0.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彩时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84%	266,666,667	0	不适用	0
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6%	66,666,66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4%	982,968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22%	871,500	0	不适用	0
马楠	境内自然人	0.12%	467,000	0	不适用	0
杨楚琪	境内自然人	0.10%	406,000	0	不适用	0
陈浩成	境内自然人	0.09%	350,600	350,000	不适用	0
孙雨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0
李波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0
李振伟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0
刘辉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0
丁雨田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08%	338,617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08%	336,02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彩时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彩时集团有限公司为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控制的企业，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李海坚控制的企业，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换届选举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5 日、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等相关议案。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与《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岗位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投建 200MW/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

2026 年 2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建独立储能电站项目议案》，同意公司在广东省投建 200MW/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建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三）投建千吨级多孔炭产线建设项目

2026 年 6 月 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金时新能拟投建千吨级多孔炭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子公司金时新能前期自主研发的超级电容活性炭中试线技术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技术工艺趋于成熟，为进一步推动研发成果转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意金时新能投建“千吨级多孔炭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建多孔炭产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四）担保及授信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5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千页科技、金时新能、广东闻涛提供总额不超过 5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五）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5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指标未达到公司《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激励计划》涉及的 3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872,200 股限制性股票中的 50%，即 1,936,100 股。按照授予价格 7.71 元 / 股回购注销，并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5 月 25 日、8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坚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李海坚先生、李文秀女士、马膺先生、郑春燕女士、方勇先生。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审议和编制，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董事会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启用新公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近日，公司已完成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681837948 4

名称: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 289 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坚

注册资本:40306.390000 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真空镀膜加工;包装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二、关于启用新公章的情况

公司因原公章使用年限较长，出现严重磨损，已不能满足正常工作需要，公司近期完成公章的刻制工作并在公安部门办理完成备案手续。新公章自 2026 年 8 月 20 日起正式启用，新公章的公司名称保持不变，印章编号发生变更（新公章编号为:5101120382232）。原公章作废前签署的各类正常商务文件存续有效。新公章启用日起生效，原公章作废不再使用，公司对原公章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封存，并按照规定程序销毁，确保不被非法使用。再行使用或认可公司原公章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当事人自行承担。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069　　证券简称:金利华电　　公告编号:2026-034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利华电	股票代码	3000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褚颖	—	
电话	0519-85013366	—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经济开发区博村镇华丰东路 1088 号	—	
电子信箱	zd@jlhelp.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574,265.17	93,459,136.03	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81,862.25	6,231,818.88	3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67,069.82	3,934,927.88	2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67,093.18	-183,135.48	3,52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5	0.0523	34.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5	0.0523	3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2.24%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2,536,019.63	687,818,466.62	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8,284,343.28	219,782,833.29	3.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台州有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2%	17,520,838	0	不适用	0
金石百博长城金融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8%	16,500,300	0	不适用	0
赵楚	境内自然人	8.02%	9,381,429	0	不适用	0
长治红太阳新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7,020,000	0	不适用	0
王晓庆	境内自然人	1.03%	1,204,700	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184,9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1.01%	1,177,900	0	不适用	0
摩根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7%	1,129,964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78%	911,45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投资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55%	641,61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台州有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浙江大新100%全资子公司，赵楚股东及经营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前述情形外，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晓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04,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04,700。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军

2026 年 0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069　　证券简称:金利华电　　公告编号:2026-032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根据测试结果，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各类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合计 4,486,854.14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2,425,917.14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65,894.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977.60
资产减值损失	2,060,937.00
其中: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2,060,937.00
合计	4,486,854.14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根据会计准则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本次减值测试结果，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2,425,917.14 元，包括对应收票据计提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5,000.00 元、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2,465,894.74 元、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34,977.60 元。

2、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减值准备》的有关规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于刚目创作成本形成的长期待摊费用，若当年实际演出场次少于预计演出场次，则将当年未演出场次对应刚目创作成本金额计提减值准备。根据本次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长期待摊费用计提减值准备 2,060,937.00 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4,486,854.14 元，扣除少数股东影响额后，共计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3,293,134.59 元，相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93,134.59 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069　　证券简称:金利华电　　公告编号:2026-031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韩长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决策程序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定价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LPR），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

本次借款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韩长安先生、王军先生、周丰婷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069　　证券简称:金利华电　　公告编号:2026-033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山西红太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红太阳”或“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LPR）。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公司就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山西红太阳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韩长安先生、王军先生、周丰婷女士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17 条中“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上市公司无相应担保”的情形，可豁免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红太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长治市潞城市潞宝生态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泽帅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7 年 9 月 28 日

经营期限: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2037 年 9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481MA0JM7EY0Y

经营范围:旅游管理服务;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旅游项目开发、建设及经营;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游览服务。（许可项目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韩泽帅先生直接持有山西红太阳 70%的股权、韩祎雯女士直接持有山西红太阳 30%的股权。

2、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山西红太阳资产总额 192,760.06 万元，净资产 99,744.48 万元。202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45.12 万元，净利润 500.48 万元。

3、关联关系

山西红太阳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失信被执行人

经核查，山西红太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定价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LPR），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化原则。

本次借款公司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抵押或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2、借款用途: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

3、借款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4、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LPR）

5、担保措施: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抵押或担保

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且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是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之外的有益补充，可以优化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山西红太阳（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6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借款是基于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且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定价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4 日

关于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0-88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4 日

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国证价值 100ETF
场内简称	价值 ETF 嘉实
基金主代码	15900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 8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国证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 8 月 27 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 8 月 27 日

注:本基金将自 2026 年 8 月 2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3.1 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

投资人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目前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 100 万份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变化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对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一项或多项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以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市场变化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下，调整上述申购和赎回的数量或比例等限制。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和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30%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投资者在赎回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0%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和赎回相关的事项

（1）申购和赎回场所

投资者应当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办理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

基金管理人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前公告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名单，并可依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2）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a、“份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b、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